

上主日講道撮要(25.04.2021)

講題：靠主得喜樂生命

經文：傳 3:11-14；

講員：蔣淑芳傳道

約 16:20-24；腓 4:4-7

喜樂生命是怎樣的？笑容常掛臉上，好像銷售員？又或，不憂愁，不憤怒，只有喜樂？耶穌是否有喜樂生命？以賽亞書第 53 章所形容的彌賽亞，是有喜樂生命嗎？

『我知道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；或飽足，或飢餓；或有餘，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得了秘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』(腓 4:12-13)是否就是喜樂的秘訣？因為我們常常對於所身處的環境有很多不滿，感覺不良好，不如我們心中所期望。我們的接受能力隨着知識、智慧增長而愈來愈低。保羅從神的話語中，明白神的心意。

喜樂源頭：安於神的秩序裡(傳 3:11-14)

智慧書中的傳道書，給人的感覺是空虛無望。確實在日光之下，存在很多不如意，不公平，無能為力的事，令人感到無奈和無助，引起讀者很多共鳴，但這不是傳道書最終目的。傳道者要讓讀者知道日光之上有一位創造主，祂的創造是有秩序的。在我們日常生活中是有蹟可尋的。在這秩序裡，人可以安然地去享福，只是人看不到這秩序，感受不到神愛的心意，並不敬畏祂。(傳 3:11-14)

在神的秩序裡有好也有壞。(傳 3:2-8)有生有死；有撕裂有縫補；有爭戰有和好；有殺戮有醫治；有尋找有失落；有哭也有笑。好與壞是併存於日光之下，也是由日光之上的主宰所掌管。不用過份迴避，也不用過於追求。最重要是活在當下，享受神所賜的好與壞。

『**24** 人莫強如吃喝，且在勞碌中享福，我看這也是出於神的手。**25** 論到吃用、享福，誰能勝過我呢？**26** 神喜悅誰，就給誰智慧、知識，和喜樂；惟有罪人，神使他勞苦，叫他將所收聚的、所堆積的歸給神所喜悅的人。這也是虛空，也是捕風。』(傳 2:24-26)

苦中之樂：耶穌是唯一幫助(約 16:20-24)

活在世上，是沒有可能沒有苦和痛。醫學昌明了，人的壽命高了，不再是『人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，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。』還要加十至二十歲。是美事，多享天倫之樂。但身體機能衰退，自然病和痛也會增多。食藥是不可免，而且會愈來愈多。我們不可以只要長壽不要病痛，這是反創造，那我們又如何去面對這些苦呢？

耶穌說：你們的憂愁將要變成喜樂(約 16:20)。耶穌說明一個秘訣：『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你們若向父求甚麼，祂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。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，如今你們求，就必得著，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』(約 16:23-24)，我們只管坦然地奉耶穌的名去向上帝祈求。耶穌明白我們的真實需要，也知道上帝的心意。我們奉耶穌的名去求，必得著我們所需，叫我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祂用一個生產小孩的比喻(約 16:21)，婦人的喜樂在「因為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」。與神一起同工，成全神創造的美事。

喜樂之法：全然信靠(腓 4:4-7)

保羅的喜樂之法是全然信靠。當我們選擇上帝的秩序而活時，世上的事也必看為正常，日光之下無新事。以耶穌樂意將天父的愛傳遞，教導和幫助我們活在祂的愛裏，這樣我們心裏就主耶穌的喜樂。我們會滿心喜樂。

我們要凡事藉着禱告祈求和感謝，將我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祂會按祂自的意思，將最好的一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在基督裡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—給我們。縱然我們未必能看見美好的結果而滿心歡喜，仍是因為相信祂，依靠祂而得到盼望。

『**10** 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**11** 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』(詩 16:10-11)

『神創佳序人享福 隨遇而安沐恩愛』